



大公国际：证券公司“白名单”动态调整 仍以高信用等级公司为主

金融部 证券组 行业组长 李 喆 | 010-67413319 | lizhe@dagongcredit.com

2022年3月25日

分析师 李欣蕊 | 010-67413542 | lixinrui@dagongcredit.com

分析师 赵子媛 | 010-67413401 | zhaoziyuan@dagongcredit.com

自2021年5月发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以来，证监会定期根据证券公司的公司治理、合规风控情况进行动态调整；“白名单”制度将激励证券公司提升公司治理和合规风控水平，促进优质证券公司创新发展。

按照“分类监管、放管结合”的思路，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对公司治理、合规风控有效的证券公司实行“白名单”制度，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部分监管意见书要求，同时对确有必要保留的监管意见书，简化工作流程，从事前把关转为事中事后从严监督检查。

根据“申报即承诺，承诺即有责”的要求，由证券公司对照“白名单”制度标准向监管部门提出申请，经证监局初评、会内相关部门复核、行业内公示征求意见后，2021年5月，证监会公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首批“白名单”共29家证券公司入围。自“白名单”制度确立以来，截至2022年3月18日，证监会共发布了六次证券公司“白名单”，其中两次进行了调整，2021年9月新增国开证券，2022年3月调出华宝证券、西部证券和浙商证券。

表1 历次入围“白名单”证券公司名称及调整情况

发布时间	入围“白名单”证券公司名称及调整情况
2021年5月	安信证券、北京高华证券、东北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高盛高华证券、光大证券、国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华宝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瑞银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西南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金公司、中国银河、中航证券、中泰证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原证券
2021年7月	无调整
2021年8月	无调整
2021年9月	纳入国开证券
2021年12月	无调整
2022年3月	调出华宝证券、西部证券、浙商证券

数据来源：证监会，大公国际整理

被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将适用监管意见书减免或简化程序，并且可以申请创新试点业务。具体来看，一是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发行永续次级债和为境外子公司发债提供担保承诺、为境外子公司增资或提供融资的监

管意见书要求。二是首发、增发、配股、发行可转债、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等申请，不再按既往程序征求派出机构、沪深交易所意见，确认符合法定条件后直接出具监管意见书。三是创新试点业务的公司须从“白名单”中产生。“白名单”制度将激励证券公司提升公司治理和合规风控水平，促进优质证券公司创新发展。

“白名单”持续动态调整，但始终以高信用等级证券公司为主，同时“白名单”内的证券公司是行业发债主力。

自2021年5月证监会公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以来，入围“白名单”的证券公司持续动态调整，但高信用等级的证券公司占比始终较高。具体来看，2021年5月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中AAA级发债主体23家、AA+级发债主体3家、AA级发债主体1家。2021年9月，第四批证券公司“白名单”新入围的国开证券信用等级为AAA级。2022年3月，第六批证券公司“白名单”调出的西部证券、浙商证券和华宝证券信用等级分别为AAA级、AAA级和AA+级；本次调整后，证券公司“白名单”以高信用等级证券公司为主的情况并未发生改变。“白名单”以公司治理和合规风控能力为主要考量，信用级别越高的证券公司，往往公司治理越好、合规风控能力越强，被纳入证券公司“白名单”的比例也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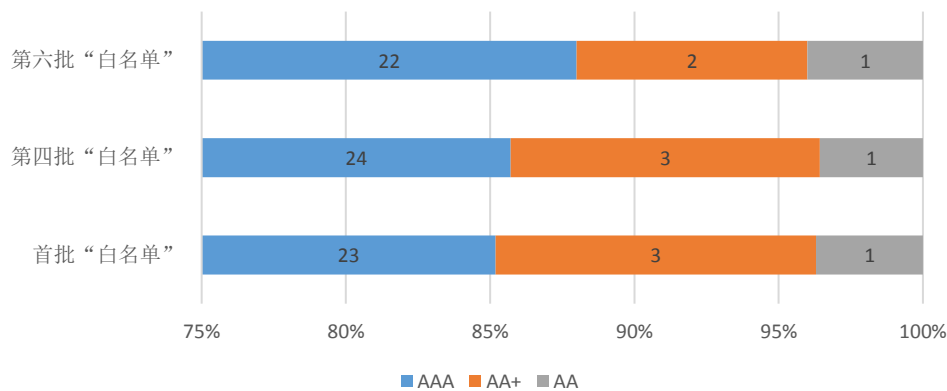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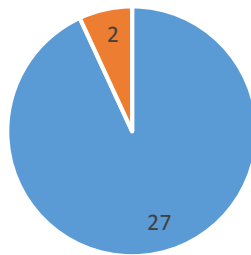
图1 首批、第四批、第六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信用级别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Wind，大公国际整理

从债券发行方面来看，发债企业在“白名单”中占比较高且是证券行业发债主力。2021年5月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有29家券商，除北京高华证券和高盛高华证券外，其余27家均为发债主体；2021年12月第五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中新增发债主体国开证券，发债企业占比始终较高。以2021年12月第五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中的券商为统计样本，Wind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末，证券公司新发债券规模16,899.38亿元，同比增长0.98%；其中，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合计新发债券规模为12,191.40亿元，占证券公司发债总额的7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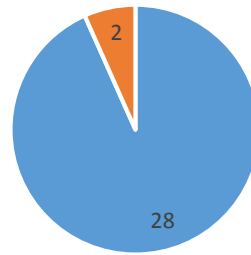
是证券行业发债的主力。

首批“白名单”发债主体分布情况



■ 发债主体 ■ 未发债主体

第五批“白名单”发债主体分布情况



■ 发债主体 ■ 未发债主体

图2 首批和第五批证券公司“白名单”中发债主体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Wind，大公国际整理

总体而言，2022年3月证券公司“白名单”的调整反映了证监会将持续关注证券公司的公司治理和合规风控管理情况，同时“白名单”制度也将激励证券公司合规经营，促进优质证券公司创新发展。

报告声明

本报告分析及建议所依据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依据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提供的信息进行证券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概不负责。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大公国际，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附件

本报告统计的证券公司名称及其简称

公司名称	简称	公司名称	简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高华证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高盛高华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宝证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证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银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